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1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6月8日，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公司六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8年6月4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爱武女士召集并主持，与会监事以书面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因发展需要，拟将持有的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5%股权转让给朝歌科技的两位股东，其中，12.7%转让给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3%转让给蒋文先生。本次股权转让前，公司持有朝歌科技20%的股权；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其5%的股权。本次交易预计将为公司带来2,891.31万元（未经审计）投资收益，有利于公司初始投资成本的部分收回，促进公司投资价值有效实现，增加公司现金流，对公司当期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属于正常的交易行为，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且交易所得款项用于公司生产和经营，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同意本次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参股

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九日